

遵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度决算

**二〇一九年七月**

****

目 录

**2018年度部门决算☞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遵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部门决算☞目 录**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概况**

（一）负责宣传并贯彻国家、省、市有关住房、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会同有关部门研究、起草落实有关住房、规划、建设行政管理的政策规章的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管理、行业管理。

（二）受市政府委托，组织编制城乡总体规划（含城镇体系规划）；负责编制中心城区详细规划和专项规划；负责指导村镇的规划编制工作；负责组织审查各有关部门单独编制的各类专业规划；负责市政府交办的城区及村镇各类规划的审查报批工作；负责城乡规划编制、审批、实施、修改的监督检查和辖区内规划编制市场管理，查处违反城乡规划法律、法规、规章的违法行为。

（三）负责辖区内各类建设项目的规划、建设施工及商品房预售审批管理，核发辖区内项目建设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含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含临时）、乡村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售许可证。负责各类建设项目规划的批后管理；对无施工许可及无资质、借资质、超越资质和非法转包、分包等违反建筑法律、法规的行为进行执法。

（四）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住房保障及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则和年度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国家、省和市保障性住房政策补贴的发放工作；负责住房制度改革工作。负责房产交易、房屋登记、房屋租赁等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商品房销（预）售管理工作；负责房屋评估机构、经纪机构及从业人员的管理工作；负责拟订城中村改造和危旧房改造工作计划，并进行指导和监督。负责全市房屋装饰装修及安全管理工作。承担物业管理工作的责任。负责物业管理企业的资质初审；指导、监督、规范物业管理行为；指导、监督专项维修资金归集和使用。

（五）制定工程建筑市场方面的各项规划、措施。负责全市工程建设管理以及重大项目建设的监督管理工作；贯彻实施国家、省工程建筑质量和安全施工法律、法规以及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对全市已办理施工许可手续的工程建设质量和安全施工进行监督管理，负责竣工验收备案工作。

（六）负责对本市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工程建设招投标管理和招投标代理机构的资格认定；负责对全市建筑市场中介机构、监测机构的管理和资格认定；负责工程造价管理和造价咨询机构的监督管理；负责建设开发企业资质审查和监督管理。

（七）承担建设施工行业管理的责任。对全市建设行业各类施工企业进行资质审查和监督管理；负责建设工程现场管理；负责建筑装修业的管理；负责进出市施工企业的注册管理和市场行为的监督管理；负责对工程建设监理机构的资质审查和监督管理；负责协调解决建筑领域拖欠工程款问题。

（八）负责制定市政、环卫、园林绿化、城市供水、排水、燃气、供热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所管辖供水、供热、燃气等公用事业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市政设施、环卫设施、园林绿化工程和市政工程的施工、管理和维修维护；负责污水处理和中水回用等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城市节水工作。

（九）负责全市政府投资工程项目代建的监督、管理、协调和指导工作；负责政府投资非经营性项目代建公司的资格审查、日常管理工作；负责非经营性代建项目的组织实施管理。

（十）贯彻执行城镇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工程建设的抗震设计规范；负责全市建筑节能、墙体材料革新、建筑材料、粉煤灰及工业废渣综合利用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8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21个，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基本性质** | **经费形式** |
| 1 | 遵化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 行政单位 | 财政拨款 |
| 2 | 编研中心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3 | 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4 | 村镇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5 | 市政建设管理办公室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6 | 建筑质量监督站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7 | 总工程技术办公室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8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9 | 城区路灯所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10 | 墙体革新与建筑节能管理办公室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11 | 物业管理办公室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12 | 建设档案馆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13 | 财务支付中心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14 | 园林管理处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15 | 绿化管理办公室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16 | 沙河景区管理处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17 | 建筑稽查办公室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18 | 建筑工程造价管理办公室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19 | 房产交易所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20 | 公用事业管理办公室  房产科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拨款 |
| 21 | 房产管理处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018年度部门决算☞决算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收入决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公开02表 |
| 部门：遵化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  |  |  |  |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项目 | | |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 | 科目名称 |
|
|
| 栏次 |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 合计 | | | | **27,884.94** | **27,884.9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 |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00.39 | 300.3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 | | |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 300.39 | 300.3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5 | |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82.27 | 282.2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6 | | |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18.12 | 18.12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0 | | |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 165.27 | 165.2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011 | | |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 165.27 | 165.2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01101 | | | 行政单位医疗 | 165.27 | 165.2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1 | | | 节能环保支出 | 408.54 | 408.5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103 | | | 污染防治 | 408.54 | 408.5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10301 | | | 大气 | 408.54 | 408.5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 | | | 城乡社区支出 | 12,187.89 | 12,187.8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1 | | |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 1,549.52 | 1,549.52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101 | | | 行政运行 | 1,499.52 | 1,499.52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102 | |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50.00 | 5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2 | | |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 151.50 | 151.5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201 | | |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 151.50 | 151.5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3 | | |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 53.78 | 53.78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303 | | |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 53.78 | 53.78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8 | | |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5,889.86 | 5,889.86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801 | | |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 565.19 | 565.1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803 | | | 城市建设支出 | 2,866.69 | 2,866.6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806 | | |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 855.19 | 855.1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811 | | |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 13.80 | 13.8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899 | | |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 1,589.00 | 1,589.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13 | | |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3,980.23 | 3,980.23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1301 | | | 城市公共设施 | 1,205.03 | 1,205.03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1302 | | | 城市环境卫生 | 2,299.81 | 2,299.81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1304 | | | 城市防洪 | 475.39 | 475.3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14 | | |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563.00 | 563.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1401 | | |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 563.00 | 563.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 | | | 住房保障支出 | 14,822.85 | 14,822.85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1 | | |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 14,659.20 | 14,659.2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103 | | | 棚户区改造 | 14,453.00 | 14,453.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105 | | | 农村危房改造 | 206.20 | 206.2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 | | | 住房改革支出 | 163.65 | 163.65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01 | | | 住房公积金 | 163.65 | 163.65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 | | | | | | | | |

**决算报表**





**2018年度部门决算☞决算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收入决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公开02表 |
| 部门：遵化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  |  |  |  |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项目 | | |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 | 科目名称 |
|
|
| 栏次 |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 合计 | | | | **27,884.94** | **27,884.9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 |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00.39 | 300.3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 | | |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 300.39 | 300.3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5 | |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82.27 | 282.2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6 | | |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18.12 | 18.12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0 | | |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 165.27 | 165.2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011 | | |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 165.27 | 165.2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01101 | | | 行政单位医疗 | 165.27 | 165.2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1 | | | 节能环保支出 | 408.54 | 408.5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103 | | | 污染防治 | 408.54 | 408.5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10301 | | | 大气 | 408.54 | 408.5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 | | | 城乡社区支出 | 12,187.89 | 12,187.8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1 | | |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 1,549.52 | 1,549.52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101 | | | 行政运行 | 1,499.52 | 1,499.52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102 | |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50.00 | 5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2 | | |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 151.50 | 151.5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201 | | |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 151.50 | 151.5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3 | | |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 53.78 | 53.78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303 | | |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 53.78 | 53.78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8 | | |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5,889.86 | 5,889.86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801 | | |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 565.19 | 565.1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803 | | | 城市建设支出 | 2,866.69 | 2,866.6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806 | | |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 855.19 | 855.1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811 | | |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 13.80 | 13.8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0899 | | |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 1,589.00 | 1,589.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13 | | |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3,980.23 | 3,980.23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1301 | | | 城市公共设施 | 1,205.03 | 1,205.03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1302 | | | 城市环境卫生 | 2,299.81 | 2,299.81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1304 | | | 城市防洪 | 475.39 | 475.3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14 | | |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 563.00 | 563.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21401 | | |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 563.00 | 563.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 | | | 住房保障支出 | 14,822.85 | 14,822.85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1 | | |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 14,659.20 | 14,659.2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103 | | | 棚户区改造 | 14,453.00 | 14,453.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105 | | | 农村危房改造 | 206.20 | 206.2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 | | | 住房改革支出 | 163.65 | 163.65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01 | | | 住房公积金 | 163.65 | 163.65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 | | | | | | | | |

**决算报表**

**2018年度部门决算☞决算报表**





**2018年度部门决算☞决算报表**

**2018年度部门决算☞决算报表**

**2018年度部门决算☞决算报表**



**2018年度部门决算☞决算报表**

**2018年度部门决算☞决算报表**



**2018年度部门决算☞决算报表**



**2018年度部门决算☞决算报表**



**2018年度部门决算☞决算报表**



**2018年度部门决算☞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收支总计27884.94万元。与2017年度决算收支8113.96万元相比，收支增加19770.98万元，增长243%，主要原因是住房保障性安居工程、征地和拆迁补偿、污水运行、市政园林绿化等项目收入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7884.9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884.94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7884.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78.83万元，占8%；项目支出25706.11万元，占92%；经营支出0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7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7884.94万元,比2017年度收入8113.96万元增加19770.98万元，增长243%，主要是住房保障性安居工程、征地和拆迁补偿、污水运行、市政园林绿化等项目收入增加；本年支出27884.94万元，增加19770.98万元，增长243%，主要是住房保障性安居工程、征地和拆迁补偿、污水运行、市政园林绿化等项目支出增加。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451.85万元，比上年收入2762.57万元增加14689.28万元，增长531%；主要是住房保障安居工程收入增加；本年支出17451.85万元，比上年增加14689.28万元，增长531%，主要是住房保障安居工程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433.09万元，比上年收入5351.39万元增加5081.7万元，增长94%，主要原因是市政园林绿化、污水处理运行支出增加；本年支出10433.09万元，比上年增加5081.7万元，增长94%，主要是市政园林绿化、污水处理运行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7884.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3367.26万元的208%,比年初预算增加14517.6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住房保障性安居工程、征地和拆迁补偿等项目收入增加；本年支出27884.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8%,比年初预算增加14517.6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住房保障性安居工程、征地和拆迁补偿等项目支出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451.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304.76万元的757%，比年初预算增加15147.09万元，主要是住房保障性安居工程转移收入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757%，比年初预算增加15147.09万元，主要是住房保障性安居工程转移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433.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1062.5万元的94%，比年初预算减少629.41万元，主要是污水运行、市政园林绿化等项目收入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94%，比年初预算预算减少629.41万元，主要是污水运行、市政园林绿化等项目支出减少。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7884.9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比如：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0.39万元占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65.27万元占0.6%，节能环保支出408.54万元占1.4%，城乡社区支出12187.89万元占43.7%，住房保障（类）支出14882.85万元占53.3%。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78.8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031.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47.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4.06万元，较年初预算4.29减少0.23万元，降低5%，主要是严格管理，减少支出；较2017年度5.19万元减少1.13万元，减少21.7%，主要是严格管理，严控支出，上级接待由政府统筹安排。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且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出国（境）活动安排支出；较上年决算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出国（境）活动安排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87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4.1万元减少0.23万元，降低5.6%,主要是严格公务车管理，规范支出；较上年决算3.99万元减少0.12万元，减少3%,主要是严格公务车管理，支出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决算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2018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3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0.23万元，降低5.6%,主要是严格用车管理，规范支出；较上年决算减少0.12万元，减少3%，主要是严格用车管理，规范支出，支出减少。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19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接待共3批次、26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与年初预算0.19万元相比，无增减变化,主要是大型活动政府统一安排，本单位严格接待管理，厉行节约；较上年度决算1.2万元减少1.01万元，降低84%,主要是大型活动政府统一安排，本部门严格接待管理，厉行节约。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8年来，紧紧围绕全面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目标，着力规范目标管理流程，拓宽绩效评价范围，刚化评审结果应用，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保障了资金科学使用。

1、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收入绩效目标管理方面，严格按照收入绩效管理的要求，制定与住建部门发展水平相适应的收入增长目标，按政府非税收入指导计划，开展非税收入收缴工作，并将收入完成纳入业绩考核范围。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方面，要求各业务科室对标上级部门，完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通过召开预算分析会和加强财务管理，科学安排预算和规范资金使用。

2、坚持绩效评价自查。积极借鉴上级部门绩效管理工作经验，与相关县区同类部门沟通学习，从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上级专项资金使用等方面，劳资、财务、办公室、工程业务科等部门人员参与预算审核和支出评价，认真自查，规范支出手续。

3、加强工程项目绩效监控：支出绩效监控管理方面，着重对大额资金使用项目实施重点绩效监控，对在绩效监控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项目实施单位提出改进建议，着力规范资金项目管理，推动监控项目按计划、高质量实施。一是坚持履行工程项目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程序，工程完工后，严格组织验收和决算审计。结合强化资金管理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要求，审核手续后拨付工程款项。二是将同类工程资金和考核结果作为下一步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

**（二）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财政下拨资金管理规范、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紧紧围绕“完善城市功能、提高城市发展质量、创造优良人居环境”的目标，多措并举，城乡规划体系得到了完善，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显著增强，保障性安居工程顺利实施，城市形象和精细化管理明显提升，推进了绿色建筑发展，实现了城乡建设事业向前发展。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一，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科学谋划城市“坐标体系”。**一是强化龙头引领作用，启动实施了“多规合一”、城乡总体规划修编、各类专项规划和镇乡规划编制工作，深入完善城市规划体系。二是加强城乡规划管理，强化对城乡建设的引导和调控作用；严格规划设计方案审查，确保规划设计高标准。**第二，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显著增强。**一是完成了4项城市道桥开通改造工程，完成了二环路雨污管网分流改造、小河支流人民公园段和小河支流黄土坡段改造三项工程。二是完成城市节点绿化和年植万棵树，新增绿化面积26.88万平方米，城区绿化景观水平得到明显提升。三是提前完成城区公厕改造工作，加快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为100%。四是积极推动一、二水厂合资合作，完成城区集中供热管网铺设。**第三，狠抓民生保障，群众幸福感进一步增强。**一是两个棚改回迁安置房建设项目主体基本完成，邢庄子村、乔家洼流水沟村剩余部分、老庄子村等棚改造项目正有序推进。二是农村危房改造2017-2018年150户和2018-2019年170户补助已全部发放到位。三是完成了3个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工程。四是圆满完成了17.52万平米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工程。五是加快推进房地产处遗和不动产权证办理，全市149个小区中79个完成首次登记，58个完成分户登记并发证17933户。六是完成了唐山市下达我市气代煤电代煤任务11748户改造工作。七是共清理积存农村生活垃圾43.64万立方米，下步实施全域垃圾“清收运”一体化管理工作。**第四、狠抓城市精细化管理，城市形象明显提升。**一是对东二环北路、建明东街等18条主要街巷破损的市政基础设施及时维修维护，累计维修更换主街及街巷路灯3000盏，对全市收水口、雨污检查井进行了清淤、疏通；实施了城区垃圾清运、保洁洒水、绿化养护等工作一体化管理，城市整体环境得到明显改观。二是组织物业管理小区开展了公益广告宣传、绿化补植补种、环境卫生治理、垃圾分类专项行动。三是开展了房地产市场专项整治，规范开发、销售、中介、物业服务行为，净化市场环境，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第五、抓好生态建设，助力绿色发展。**深入开展了雨污分流改造、应急水源地建设、重点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建筑工地及混凝土搅拌站治理、洁净城市创建、货运停车场整治等生态保护工作，进一步改善了城市生态环境；全力以赴抓好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顺利通过省厅洁净城市复查，获评“洁净城市”称号。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三）预算项目绩效自评选例**

遵化国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运行费项目评价摘选

**（1）项目基本情况：**遵化国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化国祯污水处理厂）由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BOT方式投资建设，厂区位于遵化市西留村乡五里屯村西南。建设规模为污水处理8万吨/日，污水处理主要工艺为卡鲁塞尔氧化沟工艺，厂区占地面积7.54公顷，总投资1.28亿元。遵化国祯污水处理厂于2004年3月，经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立项，2006年5月5日开工建设，2009年4月20日通水运营，2009年9月17日顺利通过环保验收，2016年9月完成一级A出水提标改造任务。一级A出水提标改造项目于2016年9月26日通过环保验收，采用混凝沉淀+D型滤池污水处理工艺。遵化国祯污水处理厂生产运行正常，出水稳定达标，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为我市水环境治理做出了积极努力，提升了社会效益和环保效益。

**（2）管理绩效自评情况**

1、“目标设定”：国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安全稳定运行，COD、氨氮等指标正常，完成我市涉及污水处理厂的水污染防治工作。2、“组织管理”：依据河北省、唐山市相关法律法规，对国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实施日常与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监管，对国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上报的相关数据进行现场核实。3、“资金落实”：依据主管业务科室考核情况，积极向财政报请示，依据财政批复办理，住建部门不截留。4、“实际支出”：实际拨付资金4031.769万元。5、“财务管理”：由业务科室对污水运营情况进行每月考核，每月核定出污水处理拨付情况，由主管业务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主要领导逐级审核，然后向财政报请示，依据财政批复办理资金拨付手续。该项资金住建局不截留，纳入财务部门统一管理、统一核算、统一反映，严格执行支出审批制度，使用合法票据，实行资金转账制度，明确结算纪律，确保资金安全到位。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结果绩效自评情况

1、社会效益：市民生活环境满意度有较大提高，是指项目实施对居民生活环境改善满意度情况。2、环境效益：该项目实施后，城市污水得到集中收纳，改善了随处可见污水、污垢的状况，城市环境得到良好的改善，美化了环境。该项目实施后，对河流水质、水量得到了改善，对生态系统的维持和循环起到了明显改善作用。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执行事业单位预算，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2017年度比较无变化。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334.8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926.9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674.5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733.3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10397.1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总额为605.31万元；包括本单位车辆3辆，与上年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新增和处置车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新增和处置通用设备，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与比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新增和处置专用设备。

**2018年度部门决算☞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2018年度部门决算☞名词解释**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公务交通补贴等。

**2018年度部门决算☞名词解释**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2018年度部门决算☞名词解释**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